

信仰无罪



停止迫害

立即释放大法弟子王贵华

2005年12月20日，迁安市610及国保大队成员浦永来带领两名恶警，无故非法闯入61岁的女大法弟子王贵华家中，非法抄家，在没有找到任何“证据”的情况下，强行将王贵华绑架至迁安市610洗脑班进行迫害。

迁安市610洗脑班位于北环路路北种子分公司大楼三、四层。

六十多岁的王贵华已绝食五十多天，情况危急！

敬请善良的迁安市民众关注！

部分责任单位：

- ◆ 迁安市610办公室
- ◆ 迁安市洗脑班 0315-7696865
- ◆ 迁安市种子分公司 0315-7612668

部分责任人：迁安市洗脑班负责人：杨玉林



2005年9月，联合国大会元首高峰会之际，法轮功学员呼吁停止迫害。

善恶有报是天理。迫害善良，天理不容；保护法轮功学员，功德无量。希望参与迫害者对自己和家人的未来负责，立即停止犯罪、释放所有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！

法轮大法现已洪传全世界 **78** 个国家和地区，超过 **1 亿** 人修炼，获得各国政府褒奖 **1000** 多项。

法轮功学员冒着被抓、被打甚至失去生命的危险，告诉世人真相，是为大家不受谎言毒害，能明辨是非，有一个光明美好的未来。